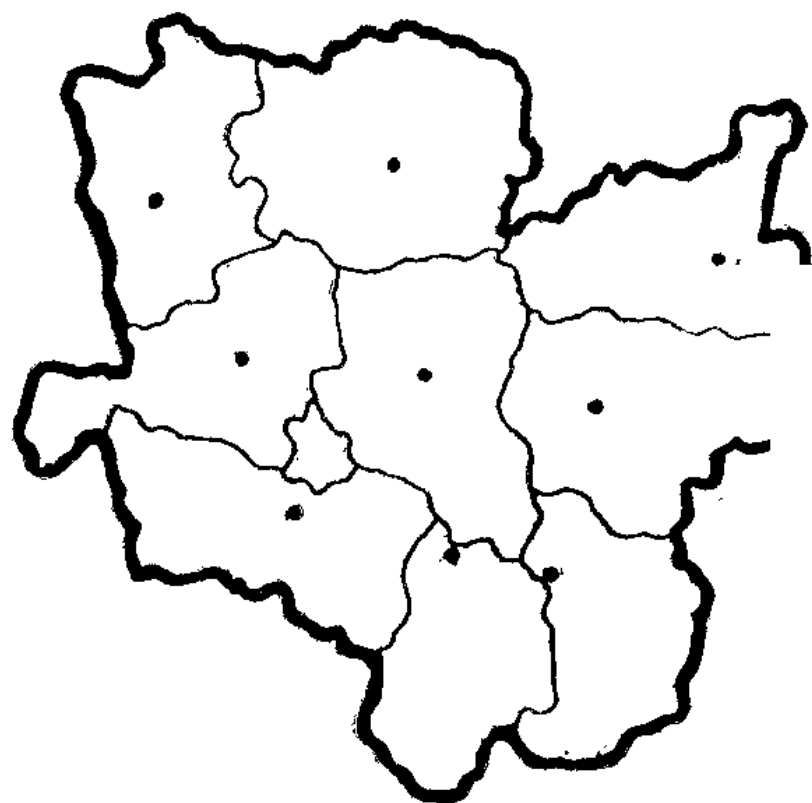


周口地区土地资源



周口地区土地管理局

一九九三年十一月

周口地区土地资源

周口地区土地管理局

一九九三年十一月

周口地区土地利用现状调查汇总 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孔令美 (行署副专员)

副组长:薛显林 (地区计划委员会主任)

梁祖灵 (地区土地管理局局长)

成 员:宋鹏勋 (地区土地管理局副局长)

刘义民 (地区土地管理局副局长)

前 言

“土地是一切生产和一切存在的源泉”，是人类“不能出让的生存条件和生产条件”，“劳动是财富之父，土地是财富之母”。马克思的这些精辟论断说明，土地对人类生存、生产和生活的极端重要性。一个国家、一个地区的土地资源在很大程度上制约着国民经济的发展方向和发展速度。然而长期以来，我国对土地资源认识不足，家底不清，耕地、园地、林地、水域、交通用地、居民点等没有准确数据，给科学管理土地、制订社会经济发展规划和有关政策带来一定困难。因此，1978年全国科学大会把土地资源调查确定为全国108项重大科研项目之一。国务院1984年以70号文件向全国部署了进一步开展土地资源调查工作，河南省人民政府以豫政(1985)182号文件和豫政办(1988)22号文件部署了这一工作。根据国务院和省政府的部署，周口地区地委、行署采取统一领导、统一部署、统一培训、统一检查验收、分县调查的办法，从1989年3月起，用近一年的时间，全面完成了全区10个县(市)土地利用现状调查任务。在此基础上，按照全国《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地(市)级汇总技术规则》的要求，经过充分准备，用一年半时间进行了地区汇总。本着源于县、高于县的目标，采用科学的方法对县级调查成果进行了全面审查、分析、综合，进一步完善、充实和提高，以图、表形式汇总出了全区各类土地面积、分布、权属和利用状况。同时，为了全面、系

系统地反映我区土地资源开发利用的历史和现状,总结土地利用的经验和存在问题,对土地利用现状做出科学的分析和分区,探寻进一步合理利用土地资源的途径及措施,我们根据全国《土地利用现状调查地(市)级汇总技术规则》的要求,以县级调查和地区汇总成果为基础,吸收其他有关资料,撰写了《周口地区土地资源》一书。

《周口地区土地资源》内容丰富,选取资料翔实可靠,引用数据准确,分析力求科学、全面,努力体现专业特点、地区特点和地域分异特点,具有科学性、资料性和较强的实用性。相信该书可为我区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制订社会经济发展规划和领导决策,全面管理土地,进行农业区划等提供依据。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承蒙省土地管理局、省土地利用现状调查技术指导组审阅,并提出许多宝贵修改意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本书是我区第一部全面、系统论述周口地区土地资源的专题著作,内容涉及多学科,而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不吝指正。

编 者

1993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地区历史沿革与土地开发简史	1
第一节	行政区划及历史沿革	1
第二节	土地开发简史	4
第二章	土地条件评价	20
第一节	自然条件评价	20
第二节	社会经济条件评价	32
第三章	土地利用类型	37
第一节	土地利用类型的分类原则和系统	37
第二节	辖区土地总面积	44
第三节	土地利用类型分述	48
第四章	土地利用现状分析	82
第一节	土地利用类型结构	82
第二节	土地利用程度	85
第三节	土地人均水平	87
第四节	土地生产力水平	92
第五章	土地境界与权属状况	94
第一节	土地行政境界	94
第二节	土地权属状况	97
第六章	土地利用分区	111
第一节	分区目的原则和方法	111
第二节	分区概述	112

第七章	土地利用经验和问题	128
第一节	土地利用的经验	128
第二节	土地利用存在的问题	136
第八章	合理开发利用土地资源的建议	143
第一节	土地利用的基本原则	143
第二节	综合开发利用土地资源的建议	146

第一章 地区历史沿革与土地开发简史

第一节 行政区划及历史沿革

周口地区现辖周口市和扶沟、西华、商水、太康、鹿邑、郸城、淮阳、沈丘、项城九县,共 182 个乡(镇)、4790 个行政村,行政公署驻周口。(见政区图)

本地区历史悠久,是中华民族发祥地之一。史书记载,周口地区历史上的建置多以淮阳为中心。淮阳在公元前 40 世纪时名为宛丘,《竹书记年》载,“太昊伏羲氏元年即位都宛丘”。公元前 30 世纪时,炎帝神农氏继都于太昊伏羲之旧墟,改称“陈”。夏商时代仍称陈。西周至春秋为陈国,战国初期(公元前 479 年)楚灭陈,夷陈为县。公元前 278 年,楚顷襄王兵败于秦,逃至陈城,把陈城作为郢陈(楚都)达 38 年之久。故陈城又称陈楚故城。秦置陈郡,治陈县(今淮阳)。公元前 209 年陈胜、吴广在陈定都,国号“张楚”。西汉高祖七年首置淮阳郡,高祖十一年置淮阳国。新莽时,改淮阳国为新平。东汉明帝改新平为陈国,章帝改陈国为郡,治陈县,属豫州刺史部。三国魏置陈郡,明帝太和六年曹睿以陈四县封其叔植为陈王,因之,改郡为国,陈为陈国治。西晋置陈郡,武帝合陈郡于梁国;惠帝复置陈郡,属豫州,陈城为郡治和豫州州治。东晋十六国仍为陈郡。南北朝时,南朝宋置陈郡,治项县(今沈丘槐店),属豫州。北魏置陈郡和南顿郡(郡治南顿)。东魏仍

置陈郡,改属北扬州。北齐置信州,治所自项县移于陈。北周改信州为陈州。随置淮阳郡,治宛丘。唐及五代陈州属河南道。宋初因之。宣和元年(1119年)置淮宁府,属京西北路。南宋置陈州,属南京路。元仍置陈州,属汴京路。明置陈州卫指挥,属河南布政使司。清初袭明制。雍正二年(1724年)升为直隶州,十二年(1734年)升为陈州府,府治淮宁县(今淮阳)。民国初年,裁府复县,改淮宁县为淮阳县,属河南豫东道。民国三年(1914年)属豫东行政区。民国二十一年(1932年),在淮阳置第七行政督察专员公署,辖淮阳、沈丘、项城、商水、西华、扶沟、太康、鹿邑八县。1948年1月建置周口市。1949年3月6日中原临时人民政府设淮阳专员公署,辖八县一市。1952年8月,析淮阳、沈丘、鹿邑三县置郸城县。1953年2月淮阳专员公署撤销,西部的扶沟、西华、商水三县归许昌专员公署,东部六县归商丘专员公署。1958年12月商丘专员公署撤销,东六县改属开封专员公署。1965年6月15日,河南省人民政府析许昌、商丘两专员公署,设周口专员公署,辖扶沟、西华、商水(辖周口镇)、太康、淮阳、鹿邑、郸城、沈丘、项城九县,同年10月,周口由县辖镇改为专辖镇县级建置。1967年初成立周口专区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1968年4月成立周口专区革命委员会,1979年10月31日改为周口地区行政公署,辖九县一镇,1980年10月周口镇升为周口市,周口地区辖九县一市至今。

主要参考文献 资料

- 1、《周口大观》，中原农民出版社 1993 年
- 2、《淮阳县志》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1 年
- 3、《建置沿革》周口地区地名办 1992 年打印

第二节 土地开发简史

一、历代土地开发利用简况

周口地区地处中原,是中华民族发祥地之一,土地开发历史悠久,经济在曲折中发展振兴,对黄淮流域经济发展有深远影响。

史传太昊伏羲氏都宛丘,“制网罟,教民渔猎;养牺牲,以充庖厨”。炎帝神农氏都陈,“尝百草,艺五谷,教民稼穡”,为中华民族的原始农牧业之发端。1980年在淮阳平粮台发掘的古城遗址及出土文物,经考证为4500年前所筑,就是“太昊之墟”,“神农之都”的“宛丘”之地。说明这里经济已领先发展。

历代开发利用土地的一个重要方面是发展漕运,引水灌溉。对周口地区历史上土地开发具有深远影响的事件是春秋战国时期魏国开挖的鸿沟。该鸿沟从今荥阳北引黄河水东流,经中牟至大梁(开封),再东南而下,经通许、太康、淮阳至沈丘入颍水,沟通了黄淮两大水系。《史记·河渠书》记载:“荥阳下引河东南为鸿沟……此渠皆可行舟,有余则用灌浸,百姓飨其利”。可见鸿沟既加强了与各地的物资文化交流,又促进了土地的开发和沿河城市的繁荣,陈(淮阳)成为当时的大都会之一。西汉武帝时期,出现了“用事者争言水利”的局面,黄淮间灌溉漕运比先前又进一步。元光五年(公元前130年),主爵都尉汲黯、大司农郑当时“疏陈北水道,修陂塘以灌

田”，加上牛耕技术的普遍采用，农业生产有长足发展。淮阳发掘的汉代“三进陶院”模型，是当时封建地主庄园的缩影，标志着封建经济已经完善并进入新阶段。东汉献帝建安元年（公元 196 年），典农中郎将枣祗在许昌、临颍、西华一带屯田，积谷甚丰，仓廩尽满。可见，当时土地生产力已有相当水平。建安二十四年（公元 219 年）豫州刺史贾逵主持开淮通渠、广济渠，上承沙水，下通百尺渠（淮阳境）入颍，促进了漕运与灌溉的发展。三国时期，中原豪强肆虐，战事频繁，境内诸多农田废弃，经济一时萧条。曹魏在豫东一带实行屯田，促进了当地土地开发。齐王正始年间，镇西将军邓艾用枣祗遗策在陈、项大修诸陂，屯田养兵，修广淮阳渠、百尺渠，穿渠 300 余里，灌田 2 万顷，土地开发达到相当规模，农业得以恢复。今日西华的思都岗、护挡城、七里仓，商水的邓城、钟会寺，沈丘的砖城（付井北）等处，皆为其屯田积粮之所。隋统一后，推行均田制，陈郡经济迅速发展。唐中叶，德宗建中三年（公元 782 年），李勉疏治蔡水，重新沟通了中原与东南江淮的水利交通运输，土地开发得到进一步发展，陈地经济发展为鼎盛时期，社会安定，五谷丰登，森林茂密，百鸟聚栖。唐仪凤元年（676 年），帝以陈州“凤凰集”，改年号“上元”为“仪凤”；市场兴旺，商品交换广泛。近年境内出土通宝多种，是当时商品流通市场繁荣的见证。北宋王朝建立后，政局相对稳定，为发展生产，京西劝农使来陈，劝农垦田。宋多次疏治蔡水，并在逍遥附近开河至长平，使颍水上游与蔡水中游通达，

漕运相当发达。宋神宗熙宁二年(1069年),王安石推行新法,颁布了“农田利害条约”,鼓励农民发展农田灌溉事业,促进了境内以水利建设为重要内容的土地开发利用,陈地农业生产进一步发展。陈人曾多次向皇帝“献瑞麦”,以表丰收之喜。宋末至清,中国进入封建社会后期,整个社会经济呈滞缓状态,本区农业的发展也是如此。对河流的治理多以保运防洪为目标,有一定的局限性。明朝弘治七年(1494年),刘大夏奉命治河,从中年开挖新河 70 余里南下扶沟、西华至周口入颍,这就是后代贾鲁河中下游。清康熙二十八年(1689年),知州王清彦劝民疏治淤塞的蔡河、霍河等,雍正八年(1730年),“帝命浚陈,许二州沟洫,使畎浍陂泽各有所归”。但收效甚微。

民国前期,由于军阀混战,灾害频繁,赋税苛重,本区社会经济发展极为缓慢。第七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曾在淮阳等地开展农事试验和技术推广,并规定每年清明节为植树节,鼓励民众植树造林;还修通了周口经淮阳至开封和商丘的公路,通了汽车。民国 24 年(1935 年),淮阳粮食亩产仅 65.8 公斤,棉花亩产 12.2 公斤。国民后期,由于黄河泛滥,政府腐败,强征暴敛,加上日寇入侵,全区经济崩溃。民国 27 年(1938)6 月,国民政府以阻止日军为由,在郑州花园口炸开黄河南堤,造成 29000 多平方公里的黄泛区,河南省受灾县 20 个,我区境内普遍波及。据河南省政府、联总、行总合印的“黄泛区善后建设会议纪要”记载,我区境内受灾面积达 674.7

万亩,受灾人口 203.1 万人,其中死亡 26.76 万人,逃亡 63.93 万人,财产损失折国民党币值 635.3 亿元。1947 年黄河决口堵复后,周口地区这片土地满目疮痍,骨干河道遭到不同程度破坏,大部分淤垫浅小,部分河道阻塞不通,有一些被淤平无迹可寻,而黄泛区的水冲沟却到处可见,纵横交错,水系率乱,积潦不能下排,出现一片片积水洼地。重灾区的扶沟、西华、淮阳、太康、郸城等地,泛水退后,地面淤高 1—3 米,留下片片沙滩、荒草、盐碱地,数十里无人烟。由于河床淤塞,防洪排涝能力低下,致使区内土地频频遭受洪、涝、旱、碱、渍“五害”肆虐,尤以涝灾为突出。农业种不保收,粮食亩产低而不稳,人民群众处于水深火热之中。直至解放后土地开发才进入一个新的阶段。

二、解放后土地整治开发与土地资源调查

(一)土地整治与开发利用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各级党和政府领导全区人民不懈地进行了以除害兴利为主要内容的土地整治与开发,改变了旧社会遗留下来的这片沟壑纵横、满目疮痍、洪、涝、旱、碱、渍“五害”肆虐的土地面貌,实现了沟、渠、路配套成网、农田成方,大地林网化,使生态环境大大改善,土地生产水平显著提高,全区社会经济在曲折中稳步发展。回顾 40 年来土地开发的历史,可以归纳为以下几个方面。

1、防洪除涝。建国后,为了根治水患,不懈地进行了防洪除涝。首先,对旧河道进行疏浚治理,提高防洪除涝标准,还

利用一些黄水冲或被淤塞的河道开挖几条新河,增加防洪能力。目前全区境内流域面积在100平方公里以上的60条骨干河道都已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治理。其中达到3—5年一遇除涝、10—20年一遇防洪标准的有23条。

建国初期,全区共有低洼易涝地559.81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31.2%,分布在流域面积30—100平方公里的108条中小沟河流域内。为了治理这些低洼易涝地,周口地区经过反复实践,总结经验教训,逐步总结出“以排为主,排蓄灌结合”的治水方针,对除涝工作起到了指导性作用。首先对境内主要排水河道如汾泉河、蔡河等,按3—5年一遇除涝标准进行治理,使骨干排水出路畅通无阻,为面上农田除涝创造条件;其次,对面上沟河按3—5年一遇除涝标准进行疏治,形成小沟遇大沟,大沟通河流的排水系统;其三,实行沟、渠、田、林、路综合治理,对重点低洼易涝地进行配套建设。截止到1991年,全区累计治理骨干排水河道60条,198.47公里;治理流域面积30—100平方公里的中小沟河108条;开挖支沟135条,长507.7公里;斗沟732条,长1819.8公里;农沟4966条,长4919.3公里;建支沟873座,斗沟桥330座,农沟桥12500座。通过这些建设,治理低洼易涝地371.62万亩,占低涝易涝面积的66.4%(详见表1—1)。使涝灾大大减轻,1978年以来,境内未因涝酿成重大灾害,农业稳定增产。

2、治理盐碱

我区大部分属黄泛区,土地盐碱化比较严重,据统计,全

区原有盐碱地 90 万亩,生产力低下,大部分种不保收,严重影响农民生产生活。建国后,党和政府把治理盐碱地列入议事日程,制定了旱、涝、碱、渍综合治理的方针,开展以治水改土为中心的农田基本建设,采取工程措施与农业措施相结合的办法,对盐碱地进行改良。首先,在各级政府领导下,统一规划,统一施工,大挖深沟河网,降低地下水位,使碱随水去;在重盐碱地带进行“三田”建设,即修台田,挖条田沟,建方田,加速土壤脱盐,防止返碱;其次,采取农业措施,种植耐碱作物和绿肥,增施有机肥料,深翻平整土地,深井灌溉等。通过实施这一系列措施,改变了昔日盐碱荒地的面貌,使原有盐碱地的 94.8%改造为肥沃良田。(详见表 1—2)。

周口地区低洼易涝地治理情况统计表

表 1—1

治理年代	原有低洼、 易涝面积	累计治理 面 积	占原有 面积%
1950	559.8	0	0
1950—1957		129.52	23.1
1958—1960		131.96	23.6
1961—1965		206.2	36.8
1966—1978		262.37	46.9
1979—1991		371.62	66.4

单位：万亩

周口地区盐碱地治理情况表

表 1—2

单位：万亩

县(市)	原有 盐碱地 面 积	已 治 理		正 在 治 理	
		面 积	占原面积%	面 积	占原面积%
扶 沟	13.7	13.7	100		
西 华	5.3	5.0	94.3	0.3	5.7
商 水	3.7	3.7	100		
太 康	34.4	33.7	98	0.7	2.0
鹿 邑	10.4	10.3	99	0.1	1.0
郸 城	2.9	2.9	100		
淮 阳	15.6	11.9	76.3	3.7	23.7
沈 丘	2.9	2.9	100		
项 城	0.5	0.5	100		
周口市	0.6	0.6	100		
合 计	90.0	85.2	94.7	4.8	5.3